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138 政府總部：房屋及規劃地政局 分目： 000 運作開支
(規劃地政科)

綱領： (2)屋宇、地政及規劃

管制人員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常任秘書長(規劃及地政)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

在 04-05 年，規劃地政科在解決遺失或難以辨認土地契約的問題方面，就有關的建議初步諮詢相關人士，請問諮詢的結果為何？在該事項上 04-05 年度使用了多少資源，在 05-06 年度預算中獲分配多少經費，當局如何計劃下一步工作？

提問人： 張學明議員

答覆：

我們進行初步諮詢後，結果顯示有關建議獲普遍支持。我們的工作計劃是先完成草擬法例供進一步諮詢，然後提交立法會審議。

上述工作主要涉及職員方面的開支，工作由本局及有關部門的職員負責，作為日常工作的一部分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劉吳惠蘭

職銜：

房屋及規劃地政局
常任秘書長(規劃及地政)

日期：

6.4.2005